部门整体绩效评价报告

一、部门概况

（一）机构设置及职责工作任务情况

区委卫生健康工委、区卫生健康委贯彻落实党中央关于卫生健康工作的方针政策、决策部署，市委以及区委有关工作要求，把坚持党对卫生健康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落实到履行职责过程中。

区委卫生健康工委主要职责是：

(一)落实党对卫生健康工作的领导，制定朝阳卫生健康系统坚持党的领导、加强党的建设、推动卫生健康事业改革与发展的政策与措施，并在职权范围内抓好组织实施。提出加强和改进本区卫生健康系统党的建设的意见和建议。

(二) 履行党要管党、从严治党责任，加强党建领导，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和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支持纪检监察机构履行监督责任。

(三)加强党的基层组织和党员队伍建设，负责机关党建工作。督导所属单位党建工作落实情况，对所属单位领导班子和干部队伍进行考核任免，全面提升所属单位人才队伍建设水平，加强区属医院党的建设。指导本区非公医疗机构党建工作。

(四)贯彻党管干部原则，加强高素质专业化干部队伍建设，按照干部管理权限，加强干部队伍建设，完善干部培养

选拔机制，加强干部教育培训，从严管理监督干部。

（五）贯彻党管人才原则，按照党中央和市委以及区委关于人才工作重要决策部署，做好人才工作，加强本系统人才队伍建设。

（六）负责对本系统意识形态、精神文明建设、维护稳定的领导；落实信访工作责任制；负责对机关、所属事业单位和非公立医疗卫生机构群团工作的指导，凝聚各方面智慧和力量，完成党中央和市委以及区委交办的任务。

（七）负责本区卫生健康系统工会、共青团等群团组织工作，指导本区卫生健康系统各级党组织做好党的群众工作和统一战线工作，支持和保障其依照法律法规和各自章程履行职责。

（八）负责本区卫生健康系统外事交流、医疗合作、区域协作等工作。

（九）配合上级部门，统筹协调本区相关部门及属地街乡做好对辖区内驻区医院的服务保障工作。

（十）完成区委交办的其他任务。

区卫生健康委主要职责是：

（一）统筹规划和协调本区卫生健康服务资源配置，拟订并组织实施区卫生健康发展规划。协调推进卫生健康信息化发展规划和政策措施。

（二）组织推进区医药卫生体制改革工作，落实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工作的规划、政策、实施方案及相关配套措

施。落实推进深化本区公立医院综合改革，健全现代医院管理制度。落实推动卫生健康服务提供主体多元化、方式多样化的政策措施。

（三）负责疾病预防控制工作。拟订疾病预防控制规划，指导开展监测预警、免疫规划、隔离防控以及公共卫生干预措施等相关工作。落实重大疾病、慢性病防控管理政策、标准、规范并监督实施。指导医疗机构疾病预防控制监督工作。

（四）统筹协调本区传染病疫情应对工作。组织指导突发公共卫生事件预防控制、应急处置及各类突发公共事件的医疗卫生救援。指导落实采供血机构的有关政策、规范和标准，统筹区域内无偿献血工作。

（五）负责本区传染病防治、环境卫生、学校卫生、公共场所卫生、饮用水卫生、职业卫生、放射卫生等公共卫生的管理，依法组织查处违法行为。完善卫生健康综合监督体系。负责病原微生物实验室生物安全监督管理。

（六）落实国家和北京市以及我区关于应对人口老龄化有关卫生健康的政策措施，组织落实老年健康服务体系建设和医养结合工作。

（七）贯彻实施国家药物政策和国家基本药物制度工作，组织执行国家基本药物目录和北京市药品推荐目录。组织开展食品安全风险监测。

（八）负责本区医疗卫生行业监督管理。组织落实医疗卫生机构及医务人员、医疗技术、医疗质量和医疗、康复、护

理服务等管理政策规范、标准并监督实施。建立医疗、康复、护理、公共卫生等服务评价和监督体系。落实鼓励社会力量提供医疗卫生服务和强化管理的相关政策措施。推动建立和谐医患关系。

(九)负责本区出生人口监测工作。组织监测本区与生育相关的出生人口发展动态，提出发布本区人口生育安全预警建议。组织落实生育政策。

(十)负责拟订并组织实施本区基层卫生、妇幼卫生、老年卫生、精神卫生的政策措施，完善相应体系建设。推进基本公共卫生、妇幼健康和老龄健康服务均等化、普惠化、便捷化。落实基层运行机制和乡村医生、全科医生管理制度。组织开展爱国卫生运动和健康促进行动。

(十一)落实卫生健康科技发展规划和科技成果转化有关政策。组织实施毕业后医学教育和继续医学教育。

(十二)贯彻中西医并重方针，落实国家及北京市关于中医药、中西医结合以及民族医药方面的法律、法规、规章和政策，推进中医传统文化传承与发展。

(十三)落实本区医疗卫生机构安全保卫工作措施、标准、规范并监督实施，指导本区医疗卫生机构安全保卫工作。

(十四)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部门整体绩效目标设立情况。

一是完善社区卫生服务体系。全面推进无实体中心社区

卫生服务中心建设，提高全区社区卫生服务站数量，对现有社区卫生服务机构，加大软硬件投入力度，扩大基本医疗服务项目范围，织密筑牢社区卫生服务网底。推进家庭医生签约服务工作走深走实，继续开展长处方等便民服务，提升居民的获得感和满意度。二是提升医养结合服务水平。持续推动“北京市社区老年健康服务规范化”“北京市老年友善医疗机构”“北京市安宁疗护示范基地”和“全国示范性老年友好型社区”等体系建设，推动二、三级综合医院开设老年医学科。提升老年健康服务质量，继续为老年人和慢性病患者提供极简取药和送药上门等便民医疗服务，营造孝老爱亲的良好氛围。三是实施一项综合改革深化拓展方案，结合三明医改经验的朝阳实践，深化医改工作组织体系；打造高效有序的分级诊疗格局，按照“4+3+1+N”医疗服务模式，统筹优化区域资源，推动优质医疗资源进一步下沉，实现小病在基层、大病在医院、康复回社区。实施公立医院四大医学能力提升工程，充分发挥国家队、市级队领头雁效应，打造区域医学高地。积极建设区属医疗机构中坚力量，织密织牢基层卫生服务网底，改善医疗服务品质。发挥数字化信息化优势，智慧医院赋能提升。助推医院控费和文化建设，优化医院管理能力。四是提升妇幼保健与精神卫生能力。落实新生儿遗传代谢生性疾病筛查扩病种工作，开展儿童心理健康管理“心”康计划。进一步规范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社区管理，加强救治救助政策宣传和动员。持续推进心理科普基地工作。

五是推进计划生育各项工作。初步建立起本市育儿补贴政策体系，依托信息系统平台的育儿补贴申请、审核、发放流程体系，以及市、区、街乡三级工作体系。落实育儿补贴制度。

二、当年预算执行情况

2025 年全年预算数 263573.79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预算数 134904.52 万元，项目支出预算数 128669.27 万元，其他支出预算数 0 万元。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实际资金支出 260562.04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34904.52 万元，项目支出 125657.52 万元，其他支出 0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98.86%。

三、整体绩效目标实现情况

（一）产出完成情况分析

1.产出数量

为全区特扶家庭人员办理“安欣计划”保险人数 4016 人，发放育儿补贴 45810 人。安全隐患整改改造项目 6 个。加速社区卫生机构标准化建设，全区运行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54 家，落实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 12 项。

2.产出质量

医疗卫生单位装修改竣工验收合格率 100%。病媒生物防制服务总体优秀，达到国家 C 级标准。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规范服务率达到 90%。接诉即办工作解决率 99.01%，满意率 98.84%。

3.产出进度

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制度、计划生育家庭特

扶助制度补助资金，工作开展时间7月，资金支出及时性：100%。

4.产出成本

2025年度朝阳区卫健系统财政性项目资金支出共计260562.04万元。

（二）效果实现情况分析

1.经济效益

2024年公立医院改革与高质量发展示范性项目地方财政投入总额4500万元，围绕“1+1+4”核心实施思路(完善1项综合改革深化拓展方案、健全1个分级诊疗格局、实施区域医学资源提振工程、医疗服务品质改善工程、智慧医院赋能提升工程、医院管理能力优化工程),在体制机制创新、服务体系重构、能力内涵提升、智慧化转型等方面取得阶段性成效，形成了一批可复制、可推广的实践经验。

2.社会效益

群众心理健康知识知晓率90%。推动安宁疗护示范基地发挥示范引领及培训带教作用，进一步加强老龄健康工作统筹推进，完善老年健康服务体系建设，做实老年人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加强老年人健康教育。

3.环境效益

无

4.可持续性影响

无

5.服务对象满意度

居民中医药健康素养提升，居民满意度80%。

四、预算管理情况分析

（一）财务管理

1.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区卫生健康委根据《会计法》及有关财务管理规定，结合办单位实际，已制定财务管理支付，规范财务管理，提高经济效益。

2.资金使用合规性和安全性

严格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有关规定支付资金，未出现违规将资金从国库转入财政专户或支付到预算单位实有资金账户等问题。按照下达预算的科目和项目执行，未出现截留、挤占、挪用或擅自调整等问题。

3. 会计基础信息完善性

已建立健全严格的会计制度，对会计记录和报告进行规范管理；完善内部控制制度，确保财务信息的准确记录和披露；严格财务审核工作，及时发现和纠正会计处理中的错误；加强信息系统建设，减少认为因素对信息完整性的影响。

（二）资产管理

固定资产净值375706.359484万元，占总资产比率55.59%

（三）绩效管理

2025 年本部门已填报部门整体绩效目标。2025 年，北京市朝阳区卫生健康委员会填报绩效目标的预算项目 827 个，事后绩效自评 2 个。

2025 年，区财政局对我部门“市区体质下划（医疗卫生）-严重精神障碍患者免费治疗”、“卫生信息化建设与运行维护管理经费项目”开展了事前绩效评价。

（四）结转结余率

结转和结余 100738.866124 万元，支出预算数 975941.922304 万元，结转结余率 10.32%。

（五）部门预决算差异率

支出预算数 975941.922304 万元，支出决算数 935131.836946 万元，差额 40810.085358 万元，部门预决算差异率 4.18%。

五、总体评价结论

（一）评价得分情况

2025 年度整体支出绩效评价综合得分 99 分，其中当年预算执行情况 20 分、整体绩效目标实现情况 59 分、预算管理情况 20 分，绩效评定结论为“优”。

（二）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无

六、措施建议

2026 年计划工作重点，提升绩效指标编制“针对性”，做好绩效目标的设计工作，因地制宜的制定普遍适用的共性

指标和适合本单位的个性指标，提高对绩效管理工作的重视。预算单位还应继续深化绩效申报及自评工作，在不同项目核心绩效指标的细化、量化上下功夫，做到各级预算指标均能全面、科学地评价本单位项目资金运用情况，从而提高财政资金支出的运行效率。